

滁城校外培训机构“白名单”发布

市教体局提醒家长审慎选择校外培训机构,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每年的寒暑假期间,都是很多家长为学生报名参加各类校外培训机构的一个高峰期。由于培训机构的师资质量、办学条件良莠不齐,家长们在选择时一定要擦亮眼睛。日前,市教体局发布2020年滁城校外培训机构“白名单”(截至2020年7月14日),帮助家长学生做出更好的选择。

29家培训机构入选白名单

滁城李先生上初一的儿子日前刚刚放暑假,为了给孩子学习上的弱项补一补,李先生准备帮孩子报一个暑期培训班。看了多家机构的宣传网页,也听了不少家长的推荐,李先生一时也不知道该选哪一家。“培训机构都说自己家的师资强、口碑好,也不知道哪家是真的适合自己的需求。如果报了名、交了费,觉得不像宣传那样,又担心退费程序很麻烦。”

像李先生这样,希望在暑假给孩子报个校外培训机构,把暑假时间更好地利用起来

的家长不是少数。为了迎合市场需求,各类校外培训机构也如雨后天春笋一般出现。为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日前,市教体局发布了2020年滁城校外培训机构“白名单”公告(截至2020年7月14日),并将培训机构的主要信息对外公布,帮助家长们更好地选择适合自己孩子的校外培训机构。这次公布的白名单中共有29家校外培训机构,其中琅琊区13家、南谯区16家。

审慎选择确保自身权益

据悉,校外培训机构白名单实施动态管理,不定期进行更新,相关信息录入“全国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服务平台”。

市教体局相关科室工作人员表示,广大家长要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理性对待孩子参加校外培训的作用。如确需参加校外培训,一定要选择经教育部门审批取得办学许可证和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取得营业执照或在民政部门登记取得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信誉好的校外培训机构,而且要与机构签订《中小学生校外

培训服务合同》,保障自身合法权益,避免无资质校外培训机构可能带来的损失。

目前,这份校外培训机构白名单已经公布在市教体局官方网站上,有需要的家长可以登录查询。同时公布的还有监督电话,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监督举报无资质校外培训机构。市教育体育局监督电话:3040066;琅琊区教育体育局监督电话:2182865;南谯区教育体育局监督电话:3119847。

(记者郭 军)



传承中医药文化

7月11日下午,在明光市明光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大讲堂,中医师正在讲解夏季少儿常见病防治和涉及到的中药材功能药性与常见中医诊疗方法。当日,明光市图书馆在明光街道分馆举办新时代文明实践之“灵迹大讲堂”神奇的中医——

少儿夏季常见病防治讲座亲子活动,并现场展示部分药材实物、拔火罐、艾条、刮痧板等,让孩子们近距离接触了解中医中药,亲身体验传统中医药文化的博大精深,并在中医师的指导下制作健胃消食保健中药丸。

纪会生 记者李晓村 摄



新时代文明实践在皖东

有序排队保持一米线,出入电梯间先出后进

晨刊讯 《滁州文明16条2.0版》自发布以来,记者走访滁城多家银行、医院、商场等公共服务场所发现,城市正在悄然地发生变化,公交车门前“争先恐后”、交费窗口前“挤成一团”、等候服务时“插队加塞”等现象少了,“有序排队保持一米线,出入电梯间先出后进”的习惯,被越来越多的市民认同和接受,市民的文明素养在明显提升。

“以前虽然也知道一米线,但是时常会忘。现在城市越来越多人流集中的公

共场所不但会在柜台或窗口一米处划线设牌,还有工作人员前来提醒线后排队等候。”市民杨女士表示,再加上身边更多的人也纷纷自觉加入一米线当中,因此有利于帮助自己也形成这样的习惯。

小小电梯间,蕴藏“大文明”。记者在滁城一间上班族较为集中的写字楼电梯间看到,在等候电梯过程中,绝大多数人都能自觉地站在一米线外,在电梯到来时先让里面的人出来后再进去,秩序井然。“先出后进、文明乘梯,看似事小,实际上

非常重要。如果电梯到了,里面的人还没出来,外面的人就一拥而上,场面会非常混乱,还容易造成电梯故障。我们应当树立规则意识,做到文明乘梯。”“90”后小陶对记者这样说道。

【文明解读】一米线、文明乘梯,不仅事关公共秩序与安全,还折射出市民的公德意识,更是城市文明水准高低的体现。“有序排队保持一米线,出入电梯间先出后进”作为最基本的文明素养之一,对自己是保护,对他人是礼貌和尊重,是每一

位文明市民都必须做到的。市民文明习惯的养成见诸点滴小事,也依赖对规则的共同遵守与维护。希望大家都能养成良好的文明习惯,在公共场所等候时,自觉与他人保持一米的距离;出入电梯时,记得先下后上、主动礼让。

(记者汤 珏)



遇事情气愤难平 报假警两人被拘

晨刊讯 自己东西被翻得一团糟,便和人报假警称东西被偷。近日,这两人均被警方处以罚款、拘留的严厉处罚。

当天下午,明光市张八岭镇一家工厂员工张某某报警,称自己的钱包被盗,内有现金4600余元、身份证、银行卡、泵工证等物品。辖区派出所民警闻讯赶到现场,发现张某某独自居住,宿舍位于二楼,房门没有上锁,宿舍处于半封闭管理状态。

勘验后,没有找到任何翻墙、翻窗、撬动的痕迹,走访员工,大家都说没有听到异常的声响,也没有看到陌生人进入。

工厂分管宿舍的负责人说,张某某出去的期间,他和另外两个同事进去搬过床。民警遂调取视频,发现了端倪。监控显示,张某某进宿舍的时候,钱包拿在手里。十分钟后,张某某的老乡李某某从宿舍出来,其右侧口袋鼓出来的形状和钱包

相似。

民警找到了李某某,事情水落石出。原来,张某某从外地修车回来,发现宿舍少了一张床,他摆在床上的东西被人随手扔在地上,屋内乱七八糟。张某某越想越气,就让老乡李某某把他的钱包拿走,自己假装丢了东西,吓一吓乱扔他东西的人。

民警提醒,谎报警情会造成警力资源浪费。张某某拨打110谎称盗窃案发生的

行为,干扰了公安机关的正常工作。鉴于其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公安机关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对张某某行政拘留7日、罚款500元,对李某某行政拘留3日、罚款200元。

(侯东宝 苗 露 记者包增光)

